

温州之路丛书

公仆

不是做官当老爷，
是社会公众的仆
人，两者区别在
哪？



253
232

版社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温州之路丛书》

公仆

方松著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当代的党政干部，应当是社会公众的公仆，在改革的今天，他们应当为社会公众设置一个发展生产，由穷变富的最良好的社会环境和条件，温州改革试验区的干部就是这样去做的，甚至不惜冒种种政治风险，作种种前所未有的探索，他们真正算得上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共产党人。

公 仆

出 版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淮海中路1984弄19号)

发 行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

印 刷 常熟市梅李印刷厂

开 本 787×960(毫米)1/32

印 张 3 75

字 数 75,000

版 次 1989年4月 第1版

印 次 1989年4月 第1次

印 数 1—2,000

沪 目 153-87

ISBN7—313—00355—2/F·124

定 价：2.20 元

纪念具有伟大历史意义的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十周年！

献给为实现我国四化而

开拓前进建功立业的改革者！

前 言

《公仆》一词，在1979年版的《辞海》中找不到，1982年的《辞海》增补本，仍未列入。接着，笔者又翻了1984年版的《简明社会科学词典》和1986年版的《法学词典》，也没找着。在失望之余，顺手拿起常置案头的《现代汉语辞典》（1983年版），不料倒有此一词，其释义是“为公众服务的人。”这简明而扼要的解释，使人恍然大悟，大概是由于在我国只有为人民服务的革命干部，而无公仆一说。再说人民是以阶级划分的，而为公众服务的公仆，起码是不作阶级分析，不作革命、不革命、反革命的分析，以至辞海之大，也容不得，并被开除出法学和社会科学的范畴。

但是，我们仍然把这本小册子定名为《公仆》。

人们知道，革命者是志愿的，也就是说是自选的，当初在列次革命战争和革命斗争时期参加革命的共产党人，要准备抛头颅、洒热血，为共产主义理想奋斗终身，这是不能强迫的，也不能采取民主选举产生。在那些年代，共产党人除去尽抛头颅、洒热血、艰苦奋斗、顽强斗争的义务而外，除去能得到最低的生存需要的物质条件和享受革命胜利的欢乐而外，几乎没有任何按劳分配的相应报酬。

革命者而成为革命干部，既是革命党组织选拔的结果，也是残酷的战争或斗争的“优选”结果，当然也包

括许多优秀的乃至天才领袖、天才统帅等等。但是，即使如此，由此而产生的革命干部，仍然只能属于自选的，或者说是革命党自选的，人们尊敬这些干部，服从这些干部的领导和管理，是因为党的路线政策的正确，还因为这些革命干部真正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表率作用。

到了建国之后，执政党的地位使情况发生了变化，原先的革命，变成了国家的统治与管理；原先仅有义务，毫无权利，现在不仅没有抛头颅，洒鲜血的可能或风险，而且官越大，级别越高，所得越多，同时，还不能忽视的是越是高官，不仅能享受法定的物质和精神的权利，而且还能享受一些传统习惯的权利，甚至惠及其子孙家族。

我国长期实行高度集中的一元化领导体制，党内外干部基本上由上一级党组织任命，当不当官，不以民主为转移，当上官了，也严重缺乏民主的监督，因而当官的自然而然地只对自己的任命者负责，民主成为一种形式，成为一种统治、管理的手段。久而久之，为人民服务逐渐淡化，再加上一次又一次政治运动使这种体制得到不断强化，这样，为人民服务变成了“为民作主”。

现在，党和国家把政治体制改革提到了改革的重要议事日程，要建设高度发达的社会主义民主，于是“公仆”一词，重又出现。

我们何以要把仅仅是描述了温州地区几个干部的事迹的集纳小册子，称之为《公仆》呢？即使这些干部，也仍然由党和国家任命，而并非全部由公众民主选举而产生，但是他们确实体现了党的路线、政策的精

神实质，发扬了“为公众服务”的“公仆”精神。而最突出的是无时无刻不尊重人民群众的首倡精神，且不拘泥于具体的条条框框，并按照党的路线、政策和人民改革的意愿、创造，去修正乃至脱胎换骨地重新拟订出新的政策，新的法规，新的规章制度。尤其珍贵的是，他们也并非上帝神仙，也会有时代的局限，也会犯这样那样的错误，但是，一旦发现，马上就改。他们不再从书本中、从红头文件中找办法，而是放下架子，不耻下问，就如同过去组织地下党小组、“一把菜刀闹革命”那样，去扎根串连，去访贫问苦，现在则是与专业户交朋友，把自己的根子扎在新兴的生产力的土壤之中，为其成长、壮大，创造尽可能好的条件，并在这一过程中，提醒他们，引导他们向新型的股份、合作经济发展，到现在为止，人们还是把温州地区这种股份、合作企业称之为私营经济，但正是这些公仆们却看到了其中新型公有制的萌芽，毫无疑问，他们冒着极大的政治风险！

中共温州市委书记董朝才说，温州什么都是议价，亦即高价，只有温州干部最便宜。也许正因温州的干部在等价交换的、发育得比较完善的市场经济中，却能做到“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因此而获得了社会主义公仆的称誉。

当然，在神州广阔的土地上，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10年间，如同温州地区那样的好干部、好公仆，何止是几百、几千、几万，温州农村的种种发展商品经济的生产方式、交换方式，也早已在更大规模的兄弟地区和各省市传播开来，结出了璀璨夺目的成果。

这本小册子只是一个历史的真实记录。

本书由公木著，本丛书组织者虞伯贤作了整理并撰写了前言。

1988年10月

目 录

伟大的十年（代序）.....	(1)
——兼谈温州商品经济的定性研讨	
窃火者.....	(17)
——记“包产到户”的倡导者李云河、戴浩天	
唯实.....	(38)
——记温州市委书记	
弄潮儿.....	(58)
——记瓯海县长陈荣	
播火记.....	(67)
——记文成县委书记李丁富	
探索者.....	(76)
——记苍南县长黄德余	
霞林人.....	(89)
——记霞林村党支部书记黄成福	
实践理论家.....	(98)
——记温州市农委副主任李仁绩	

伟大的十年（代序）

——兼谈温州商品经济的定性研讨

虞伯贤 张 及 牟宏元

1988年，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胜利召开10周年，又是我国人民展开真理标准大讨论的10年。这10年，有欢乐，也有痛苦，欢乐更多是物质的，普天下，谁没有看见我们国家开始兴旺发达起来了，人民生活尤其是8亿农民的生活，有了前所未有的普遍的提高；痛苦更多地是精神的，原来我们为之奋斗的自以为地地道道、全世界独一无二的社会主义，如今变得面目皆非，于是就出现了所谓“拿起筷子吃肉，放下筷子骂娘”的奇突现象。

这是由于我们以往的社会主义，与其说是物质的，不如说是精神的，因为我们是按照本本，按照某个人的主观愿望来建设的，又是按照“本本”和“主观愿望”来检验的，如果我们回过头来，用实践来检验一下，就会发现其中有许多不是真社会主义，而是假社会主义。正是由于这种实践与认识的脱离，物质与精神的分裂，这10年来，尽管我们没有再搞大批判，再搞政治运动，也没有再搞大跃进。但在究竟是继续用本本和主观愿望，还是按照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原则来建设并检验社会主义这样一个基本问题上，一直在进行辩

论。这种辩论不是一般的所谓改革派与保守派之间的辩论，从根本上说，属于一种自我辩论。今天的我与昨天的我辩论，这件事上的我与那件事上的我辩论，今天的我与明天的我辩论，本本和“主观愿望”的我与现实正在实践的我辩论。我们的党，我们的国家，我们的人民就是在如此这般地自我辩论中大踏步前进。步子之大，人们只要回想一下，今天的言行，如在10年前，则不可想象，这才是真正的不提口号、不刷大标语的社会主义大跃进啊！

在许许多多辩论中，其针锋相对莫过于围绕所谓“温州模式”究竟是姓“资”还是姓“社”的定性辩论。用一句时髦的话，或叫定性研讨。

“温州模式”是指温州商品经济的迅猛发展，是以所谓私有制经济为主体，而不是以传统观念上的公有制经济为主体的。因此，引起这样一场辩论或研讨是必然也是必要的。

1987年底，国务院经济技术社会发展研究中心国际技术经济研究所上海分所，成立了一个温州地区商品经济发展的研究课题，到温州主要到苍南县的龙港镇进行了一次调查，经过调研，课题组会同温州地区的若干同志撰写了《温州之路丛书》，现借本丛书出版之机，谈一点我们的看法。

有的同志认为，研究温州的问题，恐怕是树立一些新的观点。如果我们在这些新的观点上统一了认识，就会对温州的经验有比较多的共同语言了。那么，要树立哪些观点呢？一是要树立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观点；二是要树立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是发展生产力的观点；三是要树立商品经济的观点；四要树立改革是社会主

义制度的自我完善的观点。以上四个基本观点，无疑是完全正确的。

但是正确的观点，仍然不是检验真理的标准。小平同志指出，现在虽说我们也在搞社会主义，但事实上不够格，只有到了下世纪中叶，建国 100 周年——2049 年，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才能说真的搞了社会主义，才能理直气壮地说社会主义优于资本主义。这就是说，用什么来检验真假社会主义呢？是生产力的发展，是从现在开始到 2049 年这一段时间内能否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一句话，仍然是用实践，生产力发展的实践来检验我们是否真的搞了社会主义。

赵紫阳同志指出：“离开生产力的发展，孤立地研究生产关系，不是马克思主义的观点。”世界上总是先有实践，而后才有理论，抽象于实践的理论，仍将接受实践的检验。他还告诫我们，“现在，在经济理论研究中有一种值得注意的现象：已经被实践证明是有利于解放生产力，可以促进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有些同志却把它说成是资本主义性质的东西；而把一些束缚生产力的说成是社会主义性质的东西”。因此，我们在研讨问题中，不是先树立起若干个观点，去观察和评价实践，而应当不断地用实践、仍在继续发展中的实践，去评价理论和发展理论。

现在，我们来看一看温州商品经济发展的实践。

据统计，“十年动乱”的最后一年，亦即 1976 年，温州年经济增长已下降到 0.1%，全市财政收入 3000 万元，还不足以给党政干部发放工资。当时，流传一首民谣：“永嘉（县）单干，文成（县）人贩，平阳（县，包括以后分出的现在的苍南县）逃荒要饭，洞头（县）靠贷款吃

饭。”这是一幅何等衰败、悲惨的画卷。而在此之后，尤其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1986年，全市工农业总产值比8年前翻了两番，达到65亿元，平均每年递增19.4%，财政收入达到5.03亿元，比1976年增长近17倍，平均每年递增22.5%，产业结构1980年农业比重尚占68.4%，第二、第三产业占31.6%，到了1985年仅6年工夫，正好调个个，农业占31.3%，第二、第三产业占68.7%；从事农业与从事二、三产业的劳动力比例从过去的八二开，变成了五五开。在500万人口的温州，130万劳动力从耕地上解放出来。1986年农村人均年收入达到508元，比之1976年时55元，增加了9倍多。其中1/3的农户，户年均收入达到4000元。

这个翻天覆地的巨大的社会生产力发展的事实，能否说明温州模式是姓“社”而不姓“资”了呢？还不完全。因为我们千万不要忘记，在我国发展生产力同时，必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或者说，是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同时去发展生产力。定性讨论的双方的分歧，正是在这里。

在我们传统观念中，资产阶级的原始资本积累时期，同时被认为是商品经济萌发时期，而资产阶级的原始资本积累，则是通过“血与火”的掠夺，在国内，剥夺农民的土地，使农村破产，形成原始积累的基础；在国外，则是对殖民地的掠夺，包括把成百万的黑人沦为黑奴，因此才有“资本来到世间，从头到脚，都滴着血和肮脏的东西”的说法。这一过程不仅是原始资本积累的过程，同时，也是向资产阶级提供可供其驱使、奴役、剥削的大批劳动力的过程，无产阶级产生的过程，使社会阶级对立简单化的过程。整个社会日益分裂为两大

敌对的阵营，分裂为两大相互直接对立的阶级：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

但是，在温州农村，我们所看到的完全是另一番景象，温州地区商品经济的发展，首先要归功于包产到户，这是一种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农业生产责任制，农民赖以生产的基本生产资料——土地，仍然属于国家所有，但与资本主义国家掠夺农民土地相反，而是由社会主义国家将土地交给农民使用。正是由于包产到户，使农民挣脱了盲目追求一大二公的束缚，获得了某种程度的自由经营的权力，并在分配制度上，真正体现了按劳分配，多劳多得，因而焕发出极大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挖掘出了土地的潜力，迅速实现了温饱而且有余。

在旧的管理体制下，温州人多地少，是发展生产力的一个巨大障碍，现在，经过包产到户，反倒变成了一种有可能发展商品生产的、进而发展商品经济的一个有利因素，因为包产到户，劳动生产率的提高，使原先大批早已在农村存在的“隐性失业”迅速变为显性失业，使130万劳动力从耕地上解放出来。这时，党和国家又为之创造了能自由地去选择从事工商百业的社会环境。

温州同资本主义原始资本积累的过程截然相反。我们在前面曾说，资产阶级是通过“血与火”的掠夺来进行原始资本积累的，而且是通过国家政权来进行这种掠夺的。在温州，不存在、不可能也不允许进行这种掠夺，如果说资产阶级不仅可以依靠国家政权，而且还可以通过自己已有的经济实力进行剥削，那么，这后一个条件，在温州也不存在。地主富农早被打倒了，资本

家也被改造了，在温州只存在清一色的人民公社社员，他们的原始资本积累，除去自己劳动，别无它途。当然，这种积累人与人之间是存在差别的。

在以往，在人民公社的平均主义分配原则条件下，人的素质差别被人为地遮掩着，同时，人们又为因差别而可能导致所谓“两极分化”的这种恐惧感所压抑，结果，似乎出现了因分配上的无差别而导致人与人之间的无差别的虚假现象，在统计表上，人变成劳动力的平均值。只见群体，不见个体；只见共性，不见个性。经过包产到户，真正做到了按劳分配，多劳多得，于是，几乎在一夜之间，个体、个性、人的素质差别极为显著地表现出来。“让一部分人先富起来”的政策，又如同火上加油那样，使解放了的、自由了的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农民，八仙过海，各显神通，其中佼佼者，就迅速地积累起能从事第二、第三产业的资本。

而所谓佼佼者，又并非是百里挑一、千里挑一，它具有广泛的群众性，在 500 万人口的温州，家庭工业企业竟达十余万户。还要加上十余万人的所谓供销大军。

显然，这两种截然不同的资本积累，充分表现了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两种不同社会制度的本质。

是的，由于这种来自劳动的积累，资本的绝对值极为有限，个体规模很小，且十分分散，乍一看似乎仍未脱出小生产的范畴，但如果是稍稍深入地观察，人们就会发现其生产方式、交换方式乃至管理方式恰恰是高度专业化、标准化、社会化的属于现代大生产的范畴。哪怕是极为简单的小商品，每一家庭工厂都仅仅负责加工一道两道工序；生产与经营以及经营的各个环节

又作了社会化的专业分工；在管理上组成了权利和义务相适应的、建立在双方平等的可作相互自由选择的联合体，而在每一层次都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这种管理完全不同于旧管理体制下，高度集中的行政指令性的管理，与其说是管理，不如说是一种服务。正是这一生产方式和交换方式以及管理方式的变革，使温州农村获得了从未有过的巨大生产力，使商品经济获得了迅猛的发展，如果说，在资本主义条件下，或者说由封建主义向资本主义过渡条件下，这个过程曾延续了几百年，那么在社会主义的温州农村，不到 10 年时间，就完成了这样一个生产方式和交换方式的一系列变革。

现在，我们再来着重地谈一谈管理方式的变革。

温州地区数以 10 万计的家庭工厂和供销队伍，其管理的一个显著的特点，就是所谓“挂户”经营，即千家万户都基本上“挂”在村办、乡办或镇办、区办的某一集体公有制的总厂或公司，并以这些总厂或公司的名义，以及银行帐号等对外进行业务联系。产生这一特殊现象，一开始是由于我国有关法制尚不完善，私营经济无合法地位，且鉴于社会舆论对私营经济的巨大压力，不得不以集体名义以取信于外地客户和消费者，因而被人们称之为“挂羊头，卖狗肉”，而一些被挂靠的公司也以“羊头”自居，光收一定数额的管理费，却无任何实质性的管理。但是，随着商品经济的迅猛发展，市场竞争的加剧，这些被挂靠的公司早已脱掉了最初的原型。如苍南县宜山区有 10 家购销员挂靠的公司，其中有区办的，有乡办的，也有群众自己办的，把全区 8500 个购销员都“管”了起来，主要是为他们提供管理服务，如

办理介绍信、合同,维护其合法权益,仅 1986 年就解决了 57 件合同纠纷。代办汇款和银行贷款,保证国家税收。有些总厂、公司还为家庭工厂、购销员搞质量检查,购置了部分检验设备,设立检验点,有的还提供市场信息服务,甚至还举办各种培训班,提高人员素质。

这种挂户经营的做法,是温州人民的一个伟大的创造,它反映了广大农民对新型公有制管理模式追求。这种挂靠式的联合,完全不同于过去我们习惯的党政领导以行政命令进行组合的联合。现行联合的双方都是自愿的,可作相互自由选择的,契约式的,各自有相应的权利和义务。因此,在人格上是平等的,是联合而不是依赖,是相互合作而不是等级森严,只有服务与被服务,而不存在指令性的强制性的制约,双方在法律面前也是平等的,都得依法办事。显然,这才是经济民主,而这种经济民主,从长远来看,又必将日益渗透到社会活动的各个领域。

随着温州商品经济的迅猛发展,一支庞大的新型的社会主义企业家队伍正在茁壮成长。他们产生于近年来从温州农村涌现出来的以千百计的合作和股份制企业。就我们在龙港调查所得,这种所谓合作还是股份,尽管名称不同,其经营管理基本上相似的。

资产来源,或合作、或认股,但所得款项又非企业本身所拥有的资本。这又与我们长期来对资本主义条件下的股份企业所认识的有很大不同。在创建企业之初,采取这种集资所得的资本,是作为企业资本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进行登记,领取执照。但是,我们知道,资本主义股份企业,其认股或购股所得的凭证是股